

調查報道

# 大學講師「塗鴉」警車 疑化名「挺獨」反華

## 任教浸大 涉刑毀盜竊候查

■在浸大人文及創作系網頁上，仍有介紹 Wong sum lung 在 2014 年 4 月主持的一項講座。網上圖片



今年5月中，一輛在中區堅道停泊的警車車身懷疑遭人惡意塗鴉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齊正之、林心澄）一宗看似普通的「塗鴉」案，涉案者竟是一名大學教師。中區警方本月中在中環一個單位拘捕一名涉嫌「塗鴉」警車的男子，並檢獲一本「警方簽到簿」。據了解，涉案者是浸會大學人文及創作系兼職講師王心龍（Wong sum lung）。浸大發言人在接受本報查詢時稱，王心龍在今學年的教學任務已完結，其聘用合同將至本月底屆滿。知情人士對本報透露，王心龍早年在英美求學。有人發現，一名與王心龍模樣極其相似的男子，曾多次在當地參與支持「藏獨」、「疆獨」及反對中國政府的活動，但公開使用的中文名卻叫「王×江」。本報曾發電郵向王心龍查詢，但至截稿時，仍未收到回覆。

消息透露，本月13日下午，一輛停泊在中區堅道路旁的警車車身被發現遭人寫上「黑警無道」四個字。警方中區重案組探員經過調查，於15日下午在中環一個單位內拘捕一名38歲的王姓男子，他涉嫌與塗鴉警車案有關，探員在屋內並檢獲一本警方使用的「簽到簿」，懷疑是偷竊得來。被捕男子在接受調查時稱自己是大學教師，但否認涉案。警方將該案列為刑事毀壞及盜竊案處理，允許其保釋外出，但須於6月上旬返回警署報到。

### 多次參與「藏獨」「疆獨」集會

據本報了解，涉案者 Wong sum lung 是浸大人文及創作系兼職講師。知情人士透露，王在香港長大，並在美國接受高等教育。據浸大人文及創作系網頁介紹，Dr. Wong sum lung 在美國先後獲得學士及碩士學位，再轉往英國深造，獲得埃塞克斯大學（University of Essex）哲學博士學位。目前是以「Part-time Staff」（兼職）性質在浸大任教。記者查閱浸大人文及創作系網站，介紹王心龍所教課程的內容並不多，最近一次是去年4月中由他主持的一次研討會，主題是：「Foucault the Darwinian, or How to Philosophize in the Wake of God's Death」（上帝死後之復活——如何用福柯學中的達爾文主義理解及哲學思考）。

據了解，由於屬兼職性質，且在浸大工作的時間不長，許多浸大教師對王並不熟悉。記者在網上翻查，發現一個社交網站上，「Wong sum lung」稱自己的中文名叫「王×江」，在香港從事教學工作，而該網頁上的頭像，與在浸會大學授課的「Wong sum lung」極其相似。記者並在另一個叫「王×江（Wong Sum-lung Tsing-Kong）」的 facebook 上發現，「王×江」稱自己任職浸會大學，並由2014年9月起工作。

知情人士向本報透露，有人在英國求學期間，多次參與涉及反華的政治活動，更用「王×江」的名字參與支持「藏獨」、「疆獨」及聲援所謂「民運分子」的集會。記者在網上搜索時，也發現多篇有關「王×江」在倫敦參與有關集會並發表演講的報道（見附表），而報道中刊登的「王×江」相片，也與浸大人文及創作系的「Wong sum lung」極為相似。其中，在2009年10月1日，一批支持「疆獨」、「藏獨」的反華分子以「華維藏團結會」名義在倫敦的中國駐英大使館前集會，「自由亞洲電台」當時報導稱，「一名在英國埃塞克斯大學讀書的香港學生王×江」發表講話，報道並引述他的話說：「對於少數民族的遭遇，他身為漢人都感到罪咎。」

而在2010年6月上旬，一批華人在倫敦舉行活動，聲稱「對香港民主發展前景感到憂慮」，「自由亞洲電台」報導稱，「埃塞克斯大學學生組織『中華沙龍』負責人王×江發表了講話。而在今年3月30日，由「香港民權觀察」發起的「聯署要求警方撤回水炮車撥款申請」活動中，「王×江」的名字也在聯署者名單中。

### 浸大聘用合同於本月底屆滿

對於王心龍因涉及刑事毀壞及盜竊案被捕，浸大傳訊公關處日前在回覆本報查詢時，證實王心龍是該校兼職講師，並指「他在今學年的教學任務已完結。一般而言，大學會將所有司法程序完成後，才研究和考慮是否需要跟進。」據悉，王心龍的聘用合同將於本月底屆滿。本報日前曾就此事發電郵向王心龍查詢，但直至截稿前，仍未收到對方的回覆。

■在銅鑼灣時代廣場參與一個反對中國政府的活動（2014年2月）。網上圖片



■參與支持「藏獨」分子的活動（2011年8月）。網上圖片



■以英國埃塞克斯大學「中華沙龍」負責人身份在倫敦組織反對中國政府活動。圖中綁紅色頭巾者疑似「王×江」（2010年6月）。網上圖片



2009年10月1日 參與海外「疆獨」、「藏獨」組織「華維藏團結會」在倫敦舉行的反華活動並演講

2010年6月8日 以埃塞克斯大學學生組織「中華沙龍」負責人身份在倫敦參加反華活動並演講

2011年6月7日 在倫敦參與「藏獨」組織活動並演講

2012年6月5日 組織留英學生到倫敦的中國駐英大使館前進行反華活動

## 大學教師屢涉非法活動被捕

話你知

警方共拘捕近千名在非法「佔中」期間的涉案人員，其中，包括戴耀廷、陳健民、陳雲等大學教師，更涉及「煽動、召集未經批准集結」等罪名。各人因拒絕保釋，暫獲無條件釋放，但警方會保留檢控權利。

使到港九多條主要幹道長期霸佔，對廣大市民的正常生活和工作造成極大影響。

在2014年12月3日，「佔中三丑」到中區警署向警方自首，承認「參與未經批准的公眾集會」罪名。至今年1月24日，3人應警方「預約拘捕」，被控「涉及煽動、召集和組織、參與未經批准的集結」罪名。

### 戴耀廷陳健民 煽動「佔中」

屬於「佔中三丑」的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、中大社會學系副教授陳健民，是非法「佔中」的最積極組織者和參與者，早在2013年1月，戴耀廷就在報章上撰文，提出「佔領中環」概念，之後他們更成為「佔中」發起人（另一人是朱耀明）。在2014年9月28日凌晨，他們趁有學生強行衝進政府總部範圍之際，突然宣布「即時啟動佔中」。持續79日的非法「佔中」行動，

### 陳雲「製盾」抗警 鄭松泰候查

嶺南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陳雲在「佔中」期間，多次在網絡上撰文，鼓吹「勇武行動」，更到旺角「佔領區」向支持者打氣，並公開展示其自製的「藍盾」，示範如何抵抗警察的「進攻」。至今年1月19日，陳雲到警察總部接受預約拘捕，被警方以「煽動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」拘捕，但他拒絕保釋，獲警方釋放但保留檢控權利。

### 部分涉非法活動被捕的大學教師

另外，理大應用社會科學系專任導師鄭松泰雖非因「佔中」被捕，但他的涉案也與反對政改有關。在2014年9月1日，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來港出席政制發展簡介會，當晚鄭松泰率領「熱血公民」成員在李飛入住的酒店附近街道抗議，期間有20人涉嫌衝警警察防線被捕，其中包括鄭松泰。他被控以「在公眾地方行為不檢」罪，獲准保釋候查。

### 戴耀廷（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）

涉罪：煽動、召集和組織、參與未經批准集結

### 陳健民（中大社會學系副教授）

涉罪：煽動、召集和組織、參與未經批准集結

### 陳雲（嶺南中文系助理教授）

涉罪：煽動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

### 鄭松泰（理大應用社會科學系專任導師）

涉罪：在公眾地方行為不檢

## 捍執法尊嚴 團體促設「辱警罪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齊正之）在應對非法「佔中」期間，6,000多名參與「光明頂行動」的警察可謂最辛苦的一群，特別是在前線的警員，既要控制衝突場面，又要近距離面對抗議者的言語及肢體挑釁。而在「佔中」後，一些人不甘失敗，繼續在人多聚集的場合肆意侮辱警察。對此，有團體促請政府設立「辱警罪」，使警察能更加有效執法。

### 「佔中」辱警傷警猖獗

據統計，在應對79天的非法「佔領」期間，共有130多名警察身體遭到不同程度傷害。而前線警察除要隨時面對示威者的肢體衝撞外，還每每遭到對方大量侮辱性言語挑釁。一些人更在網上加工相片，肆意抹黑警察形象，而一

些街道建築物甚至警車車身、警署外牆等，也不時出現「塗鴉」辱警字句。

而在「佔中」結束後，一些人對辱警的「塗鴉」行為不但沒有收斂，反而變本加厲。其中，警方在針對旺角「鳩鳴」行為執法時，有人趁人多混亂之際，在警署外牆「塗鴉」辱警。另外一宗受外界關注的，就是在去年聖誕節前的一個凌晨時分，有一老人一少女涉嫌在金鐘政府總部天橋樓梯的「連儂牆」上塗鴉辱警，她們被警方以涉嫌刑毀案拘捕。

### 校園「粗口歌」犯眾怒

最令社會人士憤怒的辱警事件，發生在上月17日。當日嶺南大學學生會舉行音樂會，一個自稱叫「血汗攻關」的樂隊竟大唱辱警粗口

歌，歌詞涉及大量不堪入耳的污言穢語，當其長達3分鐘的短片上傳至YouTube後，隨即引起社會輿論的廣泛抨擊。嶺大校長鄭國漢則致函全校師生，除就粗口歌罵警事件對外致歉外，並去信警告學生會，「勿再重犯，否則將受校方紀律處分。」

面對辱警事件持續發生，不少團體呼籲政府要有效阻止這種惡性行為。其中，「正義聯盟」與「撐警大聯盟」從今年初起連續14個星期在全港各區設街站收集市民簽名，以表達對警方的支持，他們希望政府盡快設立「辱警罪」，讓警察面對不同的侮辱時可以依法執法。兩個團體的召集人李恩媽讚揚警方一直忍辱負重，保持專業水平，但她希望設立「辱警罪」，可令警方透過法律保護警隊尊嚴。



團體收集市民簽名，促請政府盡快訂立「辱警罪」。資料圖片